

证券代码：300629

证券简称：新劲刚

公告编号：2024-048

广东新劲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广东新劲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通知于2024年6月7日以电话及电子邮件的形式送达公司全体董事，并于2024年6月18日上午10:00在公司董事会会议室召开会议。会议应参与表决董事7名，实际参与表决董事7名，独立董事刘湘云先生、张志杰先生、朱映彬先生以通讯方式参加会议并表决，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会议由董事长王刚先生主持召开，全体与会董事经认真审议，以现场及通信相结合的表决方式，形成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按照法律程序进行董事会换届选举。经有权提名人提名，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推举王刚先生、王婧女士、邹卫峰先生、桑孝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第五届董事会任期自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通过之日起三年。

根据相关规定，为确保董事会的正常运行，在新一届董事会董事就任前，公司原董事仍依照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董事职务。

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该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出席会议的董事对以上候选人进行逐项表决，表决结果如下：

（1）提名王刚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为：本议案有效表决票 7 票，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2）提名王婧女士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为：本议案有效表决票 7 票，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提名邹卫峰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为：本议案有效表决票 7 票，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名桑孝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为：本议案有效表决票 7 票，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采取累积投票制对非独立董事的候选人进行投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按照法律程序进行董事会换届选举。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推举曾澜先生、张志杰先生、朱映彬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第五届董事会任期自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通过之日起三年。

曾澜先生尚未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已书面承诺参加最近一次独立董事培训并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可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

根据相关规定，为确保董事会的正常运行，在新一届董事会董事就任前，公司原董事仍依照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董事职务。

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该议案。独立董事候选人及提名人均发表了声明。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出席会议的董事对以上候选人进行逐项表决，表决结果如下：

（1）提名曾澜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为：本议案有效表决票 7 票，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2) 提名张志杰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为：本议案有效表决票 7 票，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提名朱映彬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为：本议案有效表决票 7 票，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采取累积投票制选举。上述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尚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后，方可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 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认为：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有上市公司审计工作的丰富经验和职业素养。其在担任公司审计机构期间，遵循《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审计准则》等相关规定，勤勉尽责，坚持独立、客观、公正的审计准则，公允合理地发表了审计意见。公司董事会同意续聘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聘期一年，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根据 2024 年公司实际业务情况和市场情况等与审计机构协商确定审计费用。

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该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议案表决情况：本议案有效表决票 7 票，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 审议通过《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及修改公司章程及其附件的议案》

2024 年 6 月，公司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三个归属期及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归属期已完成归属，新增 1,635,075 股股份，公司总股本将由 249,788,349 股增至 251,423,424 股，注册资本由人民币 249,788,349 元变更为 251,423,424 元。同时根据《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拟对《公司章程》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进行修订。

根据《公司法》等相关规定，公司按照上述内容拟对《公司章程》中进行调整，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披露的相关公告。

议案表决情况：本议案有效表决票 7 票，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制定〈股份回购内部控制制度〉的议案》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9 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为规范运作，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体系，公司拟制定《股份回购内部控制制度》。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披露的相关公告。

议案表决情况：本议案有效表决票 7 票，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六）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定于 2024 年 7 月 5 日下午 15:00 在广东省佛山市禅城区古新路 70 号佛山国家高新区科技产业园 G 座 10 楼多媒体会议室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期半天，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审议相关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披露的相关公告。

议案表决情况：本议案有效表决票 7 票，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备查文件

- 1、广东新劲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
- 2、广东新劲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审计委员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 3、广东新劲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提名委员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广东新劲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6 月 18 日